

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上海市农业学校

沪农职院〔2023〕19号

关于印发《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市农业学校）平安学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现将《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市农业学校）平安学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市农业学校） 平安学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上海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研究制定的《上海市教育系统平安学校建设工作方案》有关工作要求，有效推进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市农业学校）（以下简称“学校”）平安学校建设，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中国建设和教育的重要论述，坚决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把防风险、补短板、破难题、谋长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持续不断深入推进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积极防范和化解影响校园安全稳定的重大风险隐患，切实发挥平安学校在服务学校教育教学中的基础保障作用。

二、创建目标

按照“保底线、强基础、宽覆盖”要求，通过开展“平安学校”创建工作，建立起“平安校园”的长效工作和管理机制，健全学校安全工作的责任体系、防范体系、教育体系，将校园安全

工作贯穿到学校教育教学各方面和全过程，大力提升学校安全工作综合治理能力，实现政治稳定、治安良好、师生平安、校园和谐的建设目标。

三、主要任务

（一）强化安全稳定工作主体责任。适应新形势新目标新要求，逐步推进保卫部门的职能转变，更加突出对学校二级部门的安全管理和政治稳定相关工作的业务指导与监督检查职能。深化落实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逐层细化分解和落实二级部门安全稳定工作责任，明确部门负责人是安全稳定工作第一责任人，将安全稳定责任书的签订工作做实做细，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到岗到人，形成人人参与安全、人人负责安全的工作局面。

（责任部门：保卫处、各部门）

（二）提升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工作水平。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分析研判机制，定期对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分析研判，重大敏感时间节点、重大舆情热点要进行专项分析研判，及时作出工作部署。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到教书育人全过程，重点加强对专家学者进校开设讲座、论坛、交流活动的审查监督管理，规范管理学生社团及相关活动，严格落实“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制度，防范错误思想在校园内的传播。深入细致做好少数民族学生群体的教育

管理服务工作，及时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和行为动向。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原则，严禁校园内传播一切行为的宗教活动。加强对微博、微信、校园网的舆情动态监测，健全网络舆情处置机制，及时有效做好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的网上舆论引导工作。

（责任部门：宣传部、统战部、学工部、信息中心、六系一院一部）

（三）认真做好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化解工作。积极开展安全重点领域的专项治理，强化校园消防、交通、食品、实验室及危化品、宿舍、建筑施工等安全监督检查，防范化解重点风险，坚决预防和遏制安全事故的发生。完善校运动会、招聘会、各类讲座、文艺演出等校内重大活动、重大事件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做到应评尽评、全面客观。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制度，及早发现可能影响校园安全稳定的各类矛盾纠纷和安全隐患。做好毕业生就业风险评估和化解工作，积极帮助毕业生做好就业指导，对就业困难的学生群体开展精准帮扶。（责任部门：保卫处、学生处、招就办、六系）

（四）加强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建立、完善与属地街道、公安、消防、城管等部门多方联系、协同配合机制，开展“护校安全”“打黄扫非”“反诈进校园”等专项行动，开展校园周边乱设摊、乱停车等现象的整治，持续不断推进校园综合治理工作。

在师生上下课、上下班高峰时段，安排专人对校门及周边区域开展“护学行动”，疏导指挥校门周边交通、防止出现人员拥挤、车辆碰擦等事故。做好车辆进出校园限速管理。（责任部门：保卫处、后勤处）

（五）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和实验室安全工作。进一步完善校内安全管理体系，压实和细化安全责任制，规范检查流程和隐患排查机制，制定危化品处置、重大活动、校内交通秩序等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和安全工作一票否决制度。加强人员密集区域、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实验室管理、车辆管理、农机具等方面的安全检查、抽查及整改督办力度，完善校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加强消防、监控等安全设施的日常维护和升级改造，完善校门、围墙、食堂、图书馆、宿舍等重点部位、重点区域的视频监控、入侵报警和门禁系统。针对基建维修、房屋安全开展专项安全排查和隐患治理。进一步理顺实验室安全工作管理体系，建立起管理到位、责任明晰、运转高效的运行机制。（责任部门：保卫处、教务处、后勤处、相关系部）

（六）加强师生安全宣教工作。进一步拓宽安全教育内容，将国家安全、反恐安全、网络安全等内容纳入安全教育体系，增加应急避险、紧急救助等操作与实践环节的比重。进一步创新宣传教育途径，积极运用网络平台、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拓展

教育新途径，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课内课外”相结合，有效提升安全教育的趣味性和实效性。将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纳入常态化安全教育工作，以校园常见的安全稳定案例为切入点，在学生中加大开展消防、治安、交通、反诈、反恐等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安全知识竞赛。继续深入推进大学生安全教育网络学习和标准化考试达标工作，做好大学生安全教育课学分管理工作。依托各渠道常态化开展电信网络诈骗、套路贷、高利贷等专项宣传教育和普法教育工作，持续保持安全工作的警钟长鸣。（责任部门：保卫处、宣传处、各系）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工作组织领导。各部门要加强思想教育，进一步提高做好校园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的认识，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层层分解、层层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健全部门安全工作责任清单。

（二）加强工作调研，抓好工作落实。各部门负责人要带头开展经常性安全工作调研和安全检查，全面掌握部门安全工作现状，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并做好整改落实工作，对无法解决的问题要及时上报保卫部门，并安排专人做好整改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

（三）完善信息报送，建立联络机制。各部门每月底按要求上报部门当月安全工作信息报送表，对突发事件应在半小时内口头上报保卫部门，2小时内上报书面材料，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除

以上报送要求外，还要同时报院办和学校相关领导。

